

证券代码：300723
债券代码：123098

证券简称：一品红
债券简称：一品转债

公告编号：2022-072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 6 名激励对象离职，其所持有的 171,000 股限制性股票将被回购注销，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06%。

2、公司已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完成 2021 年度权益分配，公司对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做出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未解除限售的回购价格由 13.36 元/股调整为 13.16 元/股。

3、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此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办理完成。

一、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主要内容

1、2021 年 2 月 23 日，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时审议通过了与股权激励有关的相关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陶剑虹就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了投票权。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法律意见书》。

2、公司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自 2021 年 2 月 24 日始至 2021 年 3 月 12 日止。在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关于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异议。监事会对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3、2021年3月18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时审议通过了与股权激励有关的相关事项，并披露了《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1年5月12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股票授予的法律意见书》。

5、2021年6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向96名股权激励对象以13.36元/股的价格授予限制性股票262.26万股，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1年5月12日。其中，使用回购股份授予的1,000,000股上市日期为2021年6月1日；不足部分增发的1,622,600股的上市日期为2021年6月4日。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87,031,148股变更为288,653,748股。

6、2021年8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完成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因业绩考核未达到解锁要求，回购注销49名激励对象不符合解锁条件的507,600股限制性股票，同时因7名激励对象离职，其所持有的115,830股限制性股票被回购注销。因此，本次累计将回购注销623,43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由288,653,748股减少至288,030,318股。

7、2021年8月3日起，公司“一品转债”正式进入转股期。2021年10月9日、2022年1月1日、2022年4月1日、2022年7月1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42）、《关于2021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和《关于 2022 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公司总股本将由 288,030,318 股增加至 288,097,626 股。

8、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对 2018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解锁期因业绩考核未达到解锁要求的 592,2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88,096,732 股减少至 287,504,532 股。（截止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88,096,732 股）。2022 年 5 月 12 日，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议案。

9、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对 2021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6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71,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022 年 5 月 12 日，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议案。

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的说明

1、2021 年 4 月 12 日，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46,800 股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总股本将由 160,895,100 股减少至 160,848,300 股。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认购价因缩股调整为 24.09 元/股（四舍五入保留两位有效数字）。

2、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 2020 年权益分配结束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认购价调整为 13.36 元/股（四舍五入保留两位有效数字）。

3、2022 年 5 月 24 日，公司完成了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公司 2021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未解除限售的回购价格由 13.36 元/股调整为 13.16 元/股。

三、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及价款

1、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原因和数量

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原激励对象苏金平、万瑾、赵金林、吴太晓、罗慧君、陈伙德 6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八章第（三）款之“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变化的处理方式中”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不在公司担任相关职务，在情况发生之日，

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回购价格回购注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对 2021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前述 6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71,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回购价款

根据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不在公司担任相关职务，在情况发生之日，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回购价格回购注销。公司在实施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由 13.36 元/股调整为 13.16 元/股，因此公司需向前述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 2,250,360.00 元。

3、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

公司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四、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56,629,280	54.37%	-763,200	155,866,080	54.2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1,468,346	45.63%	0	131,468,346	45.75%
总股本	288,097,626	100.00%	-763,200	287,334,426	100.00%

注 1: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288,097,626 股。除公司回购账户持有股份和股权激励限售股外，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主要是公司股东持有的首发承诺限售股。

注 2: 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解锁期因业绩考核未达到解锁要求，将回购注销 49 名激励对象不符合解锁条件的 592,200 限制性股票。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 6 名激励对象离职，回购注销其所持有的 171,00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将以上两次回购注销同时办理，股本结构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减少 763,200 股。

注 3: 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解锁期因业绩考核未达到解锁要求回购注销对象 49 名，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 6 名，因赵金林同时属于第一期和第二期激

励对象人员，故本次实际办理回购注销人数 54 人。

五、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到公司管理团队、其余激励对象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按照公司既定发展战略，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最大价值的回报。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 5、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司农验字[2022]22001480306号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2 日